

**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**

报 告 题 目：

姓 名：

电 话:

是否应届本科：

学 科 专 业：

校 内 导 师：

校 外 导 师：

实践起止时间：

填 表 日 期：

**西安财经学院研究生部制**

**填表说明**

1. 研究生最迟应于预答辩前完成专业实践环节。
2. 研究生所在学院及指导教师应根据 “西安财经学院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管理与考核办法”的要求，妥善安排研究生的专业实践内容，做到有计划、有检查，使之达到培养要求。
3. 专业实践完毕，研究生应如实填写有关内容，导师及实践单位应及时对研究生的实践效果做出评价，实践总结报告经审核通过者，方可参加学位论文答辩。
4. 本报告是学位评定材料之一，字数要求不少于8000字，要认真填写。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 实践目的及意义** |

|  |
| --- |
| **二、 实践主要内容** |

|  |
| --- |
| **三、实践计划执行情况** |

|  |
| --- |
| **四、实践主要成果** |

**五、 实践报告审阅和成绩评定**

|  |
| --- |
| 实践单位鉴定意见   负责人签字、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 指导教师审阅意见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审核结果（优秀、良好、及格和不及格）： 学科点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  |
| 学院意见主管院长签字、单位盖章：  年 月 日 |